

证券代码：872389

证券简称：塞尚国旅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北京塞尚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因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补充流动资金，公司拟向三位股东签订五年期无息借款合同。

其中，公司向蔺超欣借款 1,732,500 元，向许慧颖借款 249,900 元，向蔺超勇借款 17,500 元。公司总共向三位股东借款 1,999,900 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因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属于无息借款，且公司对该项借款无相应担保，参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 第七条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蔺超欣

住所：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70 号 2 号楼 1 单元 101 号

关联关系：蔺超欣持有公司 86.62% 的股份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许慧颖

住所：辽宁省辽阳市太子河区北园路 1 组 47-8 号

关联关系：许慧颖持有公司 10%的股份，为公司的董事。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蔺超勇

住所：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 6 楼 704 号

关联关系：蔺超勇持有公司 0.88%的股份，为公司的副总经理、董事、实际控制人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董事长蔺超欣向公司提供 1,732,500 元的无息借款，董事许慧颖向公司提供 249,900 元的无息借款，董事蔺超勇向公司提供 17,500 元的无息借款，以上借款均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为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，有利于保障公司经营的连续性与稳定性，有利于公司后续业务发展，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北京塞尚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5日